

## A50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上接A49版)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通源环境	指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业协会	指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润元证券	指润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路演平台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
本次发行	指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战略投资者	指根据相关规定,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投资者战略合作协议》的投资者,战略配售的最终持股将在2020年12月16日(T+2日)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披露
网下发行	指本次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向配售对象配售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网下发行机制,网上发行数量将在网下发行数量基础上增加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证券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网下发行机制,网上发行数量将在网下发行数量基础上增加发行数量)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2020年12月11日(T-4日)披露的《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保荐书和询价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	指已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网下询价、申购、缴款、配售的投资者以外的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证券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所定义的投资者
T日,网上网下申购日	指2020年12月14日
元	指人民币元

##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 (一)初步询价情况

##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20年12月9日(T-3日)9:30-15:00。截至2020年12月9日(T-3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申购平台共收到46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066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3.12元/股-20.29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8,975,80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 2、投资者核查情况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个配售对象未按《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核查文件;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4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报价范围。上述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3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具体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及“无效报价2”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46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033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3.12元/股-20.29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8,943,000万股。

##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有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后到先,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按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申购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2.28元/股(不含12.28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2.28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960万股(不含96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2.28元/股,申购数量等于960万股,且申购时间晚于2020年12月9日14:59:11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2.28元/股,申购数量等于960万股,且申购时间同为2020年12月9日14:59:11的配售对象中,按照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申报顺序从后往前排列剔除1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总共剔除910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894,57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总量8,943,000万股的10.00%。

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73家,配售对象为8,123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申购总量为8,048,43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3,676.12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类型	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报价中位数(元/股)
网下申购投资者	12.1019	12.240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	12.0973	12.240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其他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12.1268	12.2400
基金管理公司	12.0794	12.2300
保险公司	12.1969	12.2600
证券公司	12.1806	12.2300
融券公司	10.9433	12.2000
期货公司	12.1199	12.270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12.2565	12.2300
私募基金	12.0929	12.2400

##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05元/股。

此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3.75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4.15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8.33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8.86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和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者。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市值为15.87亿元,发行人2018年度和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5,709.33万元和8,411.77万元,合计14,121.10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满足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明确选择的市值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章第二条第一款上市标准:

“(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12.05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45家投资者管理的588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12.05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586,69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329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7,535个,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7,461,740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3,408.15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以及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的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施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提供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行业代码:N77)”,截至2020年12月9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行业代码:N77)”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5.46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收盘价(元/股)	2019年扣非归母净利润(万元)	2019年扣非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EPS/19A)	
603588	西脉环保	14.84	0.05108	0.4987	29.06	30.49
300190	锦兴科	8.08	0.4962	0.3824	19.94	21.33
300422	博彦科	11.86	0.9362	0.6330	16.63	18.08
688178	万德福	36.72	1.4601	1.3339	45.96	27.09
688156	西德福	23.36	0.4797	0.4678	28.70	49.03
	平均				27.67	29.4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2020年12月9日。

注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2:2019年扣非前/后EPS=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12.05元/股对应发行人2019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市盈率18.86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且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9年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存在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3,292,241.9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3,168,976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64,612.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6.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4,612.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5%,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相同。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89,379.9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38,2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3,127,629.9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05元/股。

##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46,492.62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2.05元/股和3,292,241.9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39,671.51万元,扣除约6,407.93万元(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33,263.58万元。

## (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于2020年12月14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和网下申购情况于2020年12月14日(T日)决定是否进一步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2020年12月14日(T日)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2020年12月14日(T日)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

2、若网下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

战略配售部分,保荐机构子公司国元创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2020年12月14日 T-1日 周四	招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说明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缴款文件
2020年12月17日 T-1日 周日	网上投资者提交缴款文件
2020年12月18日 T-1日 周一	网上投资者提交缴款文件(当日12:00前) 初步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完成认购截止日(当日12:00前)
2020年12月19日 T-1日 周二	网下申购日(申购平台),初步申购时间为9:30-15:00 主承销商组织网下投资者缴款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2020年12月19日 T-1日 周二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申购数量 确定配售对象名单及配售对象账户和比例 刊登《网上招股公告》
2020年12月19日 T-1日 周二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提示公告) 网上路演
2020年12月14日 T日 周日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2: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下网上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缴款
2020年12月15日 T+1日 周一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2020年12月16日 T+2日 周二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配认购投资者缴款
2020年12月17日 T+3日 周三	网下配摇号抽签 正式承销商根据网下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范围
2020年12月19日 T+5日 周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九)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 三、战略配售

##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国元创投,无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0年12月11日(T-1日)公告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及《上海天衍永律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书》。

## (二)获配结果

2020年12月10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05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3.97亿元。

依据《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国元创投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国元创投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4,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164,612.0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12月18日(T+4)-之前,依据国元创投缴款原路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 (万股)	获配金额 (万元,不含增值税)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万元)	限售期限 (个月)
国元创投	164,612.00	1,983,374.00	0	24

## (三)战略回拨

依据2020年12月4日(T-6日)公告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64,61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全部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4,612.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相同。

## (四)限售期安排

国元创投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 四、网下发行

## (一)参与对象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7,535个,其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总量为7,461,74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申购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拟申购数量。

## (二)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通过该平台以外方式进行申购的视为无效。

1、网下申购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T日)9:30-15:00。网下投资者必须在申购平台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申购记录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12.05元/股,申购数量为其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

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

2、在网下申购阶段,网下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获配后在2020年12月16日(T+2日)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3、网下申购时,投资者应填写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证券账户号码以及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4、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三)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0年12月16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申购数量、初步配配数量,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 (四)认购资金的缴付

2020年12月16日(T+2日)16:00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和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资金应于2020年12月16日(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 1、认购款项的缴付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部分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 2、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http://www.chinaclear.com>)“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OFP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OFP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OFPI结算银行托管的OFPI划付相关资金。

(3)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收取付款同一银行的网下认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账户对应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88679,若不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认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东账户为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88679”,证券账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款项划出后请及时登陆上交所申购电子化平台查询到账到账情况。

3、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并于2020年12月18日(T+4日)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未在2020年12月16日(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配售对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的结果向下取整确定新股认购数量:

$$\text{新股认购数量} = \frac{\text{发行价} \times (\text{1} + \text{佣金费率})}{\text{实际认购数量}}$$

向下取整计算的新股认购数量少于中签获配数量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5、若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2020年12月18日(T+4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 (五)网下发行限售期安排

网下投资者在2020年12月16日(T+2日)缴款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网下获配投资者进行配号,通过摇号抽签确定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

## 确定原则如下:

1、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具体账户。本次摇号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并于2020年12月17日(T+3日)进行摇号抽签。

3、摇号中签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获配股票将可以在上市首日进行交易,开展其他业务。

4、将于2020年12月18日(T+4日)公告的《发行结果公告》中披露本次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摇号中的网下配售对象送达相应安排通知。

## 五、网上发行

## (一)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20年12月14日(T日)9:30-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 (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2.05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通源环境”;申购代码为“787679”。

## (四)网上发行对象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2020年12月14日(T-2日)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0年12月10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下申购。

网下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 (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38,250.0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即2020年12月14日9:30至11:30、13:00至15:00将938,250.0万股“通源环境”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 (六)网上申购规则